

基层医疗机构呼吸健康规范化照护体系与 能力建设规范解读





主要考核指标

- 项目主要从常见呼吸疾病诊疗**设备**、**药品**、**人员**及呼吸**慢病管理**四方面进行考核

考核指标	原分值	调整分值	分值差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设备	26	26	/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18	21	+3
呼吸疾病防治专长人员配备	20	18	-2
呼吸疾病诊疗及管理	36	35	-1
总 分	100	100	/



准入条件

编号	基层医院达标标准考核指标	检查标准与方法
1-1	肺功能设备	<p>肺功能设备至少具备有通气功能检查项 年检查量≥120例</p> <p>检查方法: 1、上传设备照片*; 2、上传设备购买/捐赠协议*照片; 3、上传检查结果报告单照片(申请优秀的单位需提交用药前后2张结果报告单,且注明使用药物)* 4、上传医生/护士/技术员指导患者操作的相片; 若无法提供2,可提交由申报单位盖章的设备购买/捐赠说明</p>
1-2	X线机	<p>年检查量≥200例</p> <p>检查方法: 同上</p>
1-3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p>必须具备包括SABA、SAMA、LABA、LAMA、ICS、ICS\LABA、ICS\LABA\LAMA、LABA\LAMA以上8种常用治疗药物种的3种以上药物</p> <p>检查方法: 上传HIS系统现场(线上)检查医生门诊工作站的内容截图</p>
1-4	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全科医师	<p>近一年内参加地市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学术组织的培训,集中培训每次≥1天,累计≥5天,培训包括但不限于:</p> <p>1.由国家级培训平台、中国基层呼吸疾病防治联盟发起的针对呼吸系统疾病的统一线上学分制培训并修满学分,获得证书</p> <p>2.有上级医院参与授课的县市级学习班并获得证书</p> <p>检查方法: 上传相关支持性材料(培训证书、学习班通知等);或者上传医院全科医师介绍(医院网站或宣传展板)中的特长照片</p>

1

肺功能设备

- **现状:** 目前只考核有没有设备,没有考核用没有用
- **更新:** 增加使用的条件,检查量≥120

2

吸入药物

- **建议更新:**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吸入药物增加双支扩、三联大类,从6种常用药增加到8种,准入仍以至少3种,但必须需含吸入基药配置

3

X线机

- **新增:** 新增设备要求,检查量≥200

4

呼吸专长医师

- **现状:** 很难达到地市级以上的学习培训
- **更新:** 1.由国家级培训平台、中国基层呼吸疾病防治联盟发起的针对呼吸系统疾病的统一线上学分制培训并修满学分,获得证书
2.有上级医院参与授课的县市级学习班并获得证书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设备

编号	基层医疗机构考核指标	细则	评分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带*的为必须提交项)	
			26	选项1	选项2		选项3
1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设备		26	选项1	选项2	选项3	
1-1	肺功能检测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优秀单位至少应配置便携式肺功能仪，可以开展用力肺活量检查和支气管舒张试验，辅助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和支气管哮喘的诊断及长期管理； • 达标单位至少应配置简易肺功能仪，可以开展慢阻肺的筛查 	3	有可开展用力肺活量检查和支气管舒张试验的肺功能仪(3)	有可开展慢阻肺病筛查的肺功能仪(1)		1. 上传设备照片* 2. 上传设备购买/捐赠协议*照片
1-2		肺功能仪的品牌			(填空题，非必填)		
1-3	雾化吸入装置	雾化吸入装置数量	3	>3 台(3)	2-3 台(2)	1 台(1)	3. 上传检查结果报告单照片（申请优秀的单位需提交用药前后2张结果报告单，且注明使用药物）* 4. 上传医生/护士/技术员指导患者操作的相片；若无法提供2，可提交由申报单位盖章的设备购买/捐赠说明
1-4		是否有可供儿童患者使用的雾化吸入面罩	2	有且有应用(2)			
1-5	其他呼吸疾病诊治设备	经皮血氧饱和度检测仪	2	有且有应用(2)			
1-6		X线机	2	有且有应用(2)			
1-7		氧疗设备	2	有且有应用(2)			
1-8		CT	2	有且有应用(2)			
1-9		血细胞分析仪	1	有且有应用(1)			
1-10	FeNO	1	有且有应用(1)				
1-11	肺功能检查区域	区域面积	1	≥8 m ² (1)			1. 上传区域照片
1-12		操作人员	2	有专职或兼职护士/技术员(2)	医生操作(1)		2. 上传医生/护士/技术员指导患者操作的相片
1-13	雾化吸入室(雾化区域)	区域面积	1	≥8 m ² (1)			3. 申报优秀的单位需核验可指导操作的护士/技术员(排班表)
1-14		操作人员	2	有专职或兼职护士/技术员(2)	医生操作(1)		
1-15	标准化发热诊室	已建立标准化发热诊室	2	有(2)			1. 上传发热门诊实景照片及发热门诊职能及工作流程照片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编号	基层医疗机构考核指标	细则	评分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带*的为必须提交项)	
2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21	选项1	选项2	选项3	
2-1	吸入类治疗药物	短效吸入支气管扩张剂 (SABA\SAMA)	2	有(2)			1.上传药品及采购协议 /药房采购登记单 2.上传药房管理系统该药品存量截图, 以及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该药品处方截图
2-2		长效吸入支气管扩张剂 (LABA\LAMA)	2	有(2)			
2-3		双支扩 (LABA+LAMA)	2	有(2)			
2-4		LABA+吸入性糖皮质激素 (ICS)	2	有(2)			
2-5		ICS+LABA+LAMA	2	有(2)			
2-6		吸入性糖皮质激素 (ICS)	2	有(2)			
2-7		雾化ICS	1	有(1)			
2-8		雾化吸入短效支气管扩张剂	1	有(1)			
2-9	其他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茶碱类药物	1	有(1)			
2-10		口服支气管扩张剂	1	有(1)			
2-11		止咳、化痰药物	1	有(1)			
2-12		白三烯受体拮抗剂	1	有(1)			
2-13		口服及静脉用糖皮质激素	1	有(1)			
2-14		抗菌药物	1	有(1)			
2-15		呼吸疾病相关中药	1	有(1)			

更新:

1. 新增药物: 双支扩、三联



呼吸疾病防治专长人员配备

编号	基层医疗机构考核指标	细则	评分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带*的为必须提交项)
3	呼吸疾病防治专长人员配备		18	选项1	选项2	选项3
3-1	有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医生数	有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医生数(同一年内参加地市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学术组织培训,集中培训每次不低于1天,累计不少于5天。可包括理论培训和呼吸科专家临床跟诊实践培训两部分)	5	≥2人(5)	1人(3)	近1年内须参加地市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学术组织的培训,集中培训每次≥1天,累计≥5天,培训包括但不限于: 1.由国家级培训平台、中国基层呼吸疾病防治联盟发起的针对呼吸系统疾病的统一线上学分制培训并修满学分、获得证书 2.上级医院参与授课的县市级学习班证书 检查方法: 1.上传宣传展板、网站宣传等(的全科医师介绍照片 2.上传参培结业证书、学分证书的照片 3.其他能证明全科医师呼吸专长的奖励、报道等
3-2	有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护士/技术员数	有可指导肺功能操作的专职/兼职护士/技术员数	3	≥2人(3)	1人(1)	1、上传肺功能、雾化操作护士/技术员排班表
3-3	有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护士/技术员数	有可指导吸入装置指导/雾化吸入治疗的专职/兼职护士/技术员数	3	≥2人(3)	1人(1)	1、上传护士/技术员参培结业证书、相关通知、培训现场照片等证明材料
3-4	呼吸疾病防治相关科研工作	主持基层呼吸疾病防治相关科研工项目数	2	≥2项(2)	1项(1)	1、上传课题申报/立项书,以及任务书/课题合作协议的照片
3-5		参与基层呼吸疾病防治相关科研工项目数	2	≥2项(2)	1项(1)	
3-6		发表的基层呼吸疾病防治相关论文数	2	≥2篇(2)	1篇(1)	
3-7	防疫相关培训	学习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的诊疗和服务知识	1	开展(1)		1、上传医务科出具的证明

呼吸疾病诊疗及管理

编号	基层医疗机构考核指标	细则	评分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带*的为必须提交项)		
4	呼吸疾病诊疗及管理		35			
4-1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	肺功能检查(例数/年)	5 >200 例(5)	51-200 例(3)	50-100例(1)	1上传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该项检查的处方(总量)及收费(总)记录截图 2、若该项目暂未列入收费项目,则上传该项目(手写)登记册/簿的照片
4-2		支气管舒张试验(例数/年)	3 >200 例(3)	51-200 例(2)	50-100例(1)	
4-3	雾化吸入治疗	雾化吸入治疗(例数/年)	5 >200 例(5)	101-200 例(3)	50-100例(1)	
4-4	慢阻肺筛查	是否曾开展过针对辖区内居民的慢阻肺筛查	3 开展(3)			1、上传相关活动通知(盖章通知、微信通知等)相关活动登记册、人员签到表、现场照片等
4-5	建立呼吸慢病门诊病例	建立呼吸慢病门诊病例-哮喘(例数/年)	3 >200 例(3)	101-200 例(2)	50-100例(1)	1、上传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病历例数,以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登记内容页面的截图
4-6		建立呼吸慢病门诊病例-慢阻肺病(例数/年)	3 >200 例(3)	101-200 例(2)	50-100例(1)	2、或上传手写病历登记本(总数)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登记页面的照片 二选一即可
4-7	开展呼吸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开展呼吸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哮喘(例数/年)	3 >100 例(3)	50-100 例(2)	25-50例(1)	1、上传参与签约的社区医生介绍证明; 2、上传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签约例数截图,以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随访)页面的截图
4-8		开展呼吸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慢阻肺病(例数/年)	3 >100 例(3)	50-100 例(2)	25-50例(1)	3、如手写签约,则上传登记本(总数)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随访)登记页面的照片; 二选一即可
4-9	呼吸疾病相关公众健康教育(次/年)	呼吸疾病相关公众健康教育(次/年)	1 >4 次(1)	1-4 次(0.5)		1、上传相关活动通知(盖章通知、微信通知等); 2、上传相关活动登记册、人员签到表、相关活动现场照片等; 3、上传授课材料、课件等;
4-10	呼吸康复指导	可开展6分钟步行试验	1 开展(1)			1、上传6分钟步行试验场地;活动和指导照片
		提供包括呼吸锻炼(缩唇呼吸、腹式呼吸、设备锻炼)、有氧训练、阻力训练的康复指导	1 开展(1)			上传康复场地及小型仪器设备(哑铃、弹力带、呼吸训练器、膈神经刺激仪)等照片
4-11	呼吸疾病居家/医养结合病房指导及治疗	呼吸疾病居家/医养结合病房指导及治疗	1 >20 例(1)	1-20 例(0.5)		1、上传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登记信息页面截图,以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内容页面截图; 2、如手写登记本,则上传(总数)及(至少)1位患者病历登记页面的照片; 二选一即可
4-12	加入二、三级医院的区域性医联体或医疗联盟	是否加入二、三级医院的区域性医联体或医疗联盟	1 是(1)			1上传与二三级医院医联体/医疗联盟的协议书或获得的授牌资料等照片
4-13	与二、三级医院开展呼吸疾病双向转诊	有否与二、三级医院开展呼吸疾病的双向转诊	1 是(1)			1上传与二三级医院医联体/医疗联盟的协议书或获得的授牌资料等照片 2上传门诊系统/医生工作站中转诊系统(通道/端口截图)
4-14	与二、三级医院开展呼吸疾病门诊带教指导	是否有二、三级医院呼吸专家定期坐诊带教指导(不低于1次/月)	1 是(1)			1上传申报单位宣传展板、与二三级医院/医生的协议等照片;

三年内获得的荣誉

编号	基层医疗机构考核指标	细则	评分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带*的为必须提交项)	
5	三年内获得的荣誉 (加分项·非必填)	单个人的奖项选取个人 最高分值, 不累计	20		
5-1	基层卫生岗位练兵和技能大赛	国家级团体奖项	2.5	一等奖(2.5)、二等奖(2)、 三等奖(1.5)	
5-2		国家级个人奖项	2	一等奖(2)、二等奖(1.5)、 三等奖(1)	
5-3		省部级团体奖项	2	一等奖(2)、二等奖(1.5)、 三等奖(1)	
5-4		省部级个人奖项	1.5	一等奖(1.5)、二等奖(1.2)、 三等奖(0.9)	
5-5		国家级团体奖项	2	一等奖(2)、二等奖(1.5)、 三等奖(1)	
5-6		全国基层医生呼吸疾病知识和技 能大赛	国家级个人奖项	1.5	一等奖(1.5)、二等奖(1.2)、 三等奖(0.9)
5-7			省部级团体奖项	1.5	一等奖(1.5)、二等奖(1.2)、 三等奖(0.9)
5-8			省部级个人奖项	1	一等奖(1)、二等奖(0.8)、 三等奖(0.6)
5-9	国家卫健委奖项	全国卫生计生系统先进集体	2	>3 次(2) 2-3 次(1.5)	
5-10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宋庆龄最美基层呼吸医生	2	有(2)	
5-11	吴阶平医学基金会 中华医学会全科医学分会	吴阶平全科医生奖	1	>3 人(1) 2-3 人(0.6)	
5-12	中国医师协会呼吸医 师分会	中国优秀基层呼吸医师	1	>3 人(1) 2-3 人(0.6)	

上传奖状原件或复印件, 以及授奖现场
相片或相关报道等相关证明材料



呼吸疾病防治人才队伍

有呼吸疾病防治专长的全科医生

- **定义需更新：**近一年内参加地市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学术组织的培训，集中培训每次 ≥ 1 天，累计 ≥ 5 天，培训包括但不限于：
 1. 由国家级培训平台、中国基层呼吸疾病防治联盟发起的针对呼吸系统疾病的统一线上学分制培训并修满学分，获得证书；
 2. 有上级医院参与授课的县市级学习班并获得证书

肺功能检查、吸入装置使用指导/雾化吸入治疗专长的护士或技术人员

- **现场考核操作**

主持基层呼吸疾病防治相关科研工作

- **核查课题申报书/立项通知**



呼吸疾病诊疗设备和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设备

- 肺功能检测仪、雾化吸入装置、经皮血氧饱和度监测仪、血细胞分析仪、X线机、氧疗、**呼吸康复设备**、**CT**等设备



慢性呼吸疾病治疗药物

- 呼吸道常见疾病的常用药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药物：

吸入药物： SABA、LABA、LAMA、SAMA、ICS、ICS/LABA、**LAMA/LABA、ICS/LABA/LAMA**

雾化药物： ICS、SABA

其他口服药物： 止咳、化痰药、口服及静脉用糖皮质激素、抗菌药物、中医药



房屋场地设置

- 相对独立、安静的肺功能检查区域，配备有肺功能测定设备，有肺功能操作专长的护士/技术员
- 雾化吸入室（雾化区域），有吸入装置指导/雾化吸入治疗专长的护士或技术人员



呼吸疾病诊疗业务及呼吸疾病管理

呼吸疾病诊疗业务

- 能独立规范化诊疗呼吸系统的常见病、多发病，治疗方案符合权威机构制定的指南/专家共识
- 具有开展常见呼吸疾病诊治技术的能力：肺功能检查、吸入治疗等

呼吸疾病管理

- 对社区内慢阻肺高危人群（如40岁以上、长期吸烟史、慢性呼吸道症状或家族史等）进行肺功能检查
- 建立社区居民的慢性呼吸疾病（哮喘、慢阻肺）门诊病历，对慢性呼吸疾病患者进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并按照指南要求长期管理患者
- **开展呼吸疾病居家/医养结合病房指导及治疗**
- **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面向公众和患者的呼吸疾病防治宣教
- 积极参与上级医院组织的区域性和全国性呼吸专科医联体或医疗联盟，与上级医院建立呼吸疾病双向转诊制度



新增示范单位标准：示范单位≥90分以上，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考核项	示范单位	优秀单位	达标单位
防疫职能	1、应具有独立设置的发热门诊和规章制度，以应对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肺功能设备	1、至少配置便携式肺功能仪 2、可以开展用力肺活量检查和支气管舒张试验 3、辅助慢阻肺和支气管哮喘的诊断及长期管理	1、至少配置便携式肺功能仪； 2、可以开展用力肺活量检查和支气管舒张试验； 3、辅助慢阻肺和支气管哮喘的诊断及长期管理	1、应至少配置手持式简易肺功能仪， 2、可以开展慢阻肺的筛查
呼吸慢病吸入药物	8种	6种	3种
呼吸专长医师	有	有	有
呼吸疾病相关检查	开展FeNO检查、经皮血氧饱和度检测、血细胞分析、X线、CT等检查		
呼吸疾病诊疗业务	1. 肺功能检查数≥200例/年 2. 雾化吸入治疗数≥200例/年		
呼吸疾病管理	1. 开展呼吸慢病筛查，完成慢阻肺调查问卷≥200份/年 2. 患者建档，慢阻肺病≥200人/年、哮喘≥200人/年 3. 开展随访管理≥1次/患者/年 (随访管理包括：患者健康教育、规劝戒烟、解读肺功能结果并记录、症状评估(CAT)、急性加重评估、氧饱和度监测、药物治疗方案评估与调整、合并症/并发症评估、吸入装置使用评估等) 4. 开展呼吸疾病的工作健康教育≥4次/年 5. 开展6分钟步行试验以及其他呼吸康复训练 6. 呼吸科普宣传≥4次/年，包括戒烟、慢阻肺的危害、哮喘的规范化诊疗等内容 7. 参与医联体，有双向转诊通道 8. 开展科研能力，负责或参与基层呼吸疾病防治相关科研工作项目数>2项，提供科研病例数>50例/年		

**推动基层呼吸疾病健康规范化防治照护
尽快实现人人享有呼吸初级保健！**